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項目：應揭露之大陸地區投資

依據：人身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第11條

維護日期：民國113年8月16日

維護單位：會計部

更新週期：每季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一一三年度第二季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投資總額	14,486,806	15,793,801	22,947,648	88,618,967
投資損益-當期損益及處分損益直接入未分配盈餘數	(243,538)	(698,945)	9,021,475	284,889

註1：依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第12條第1項揭露各款資金運用之大陸地區投資。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於102年5月3日修正，公司自102年5月起依修正後之規定計算。

註2：投資損益—當期損益及處分損益直接入未分配盈餘數：係指下列合計數，

(1) 處分損益、利息、股息、評價損益、預期信用損失、匯兌損益與採用覆蓋法（若有）重分類之損益等帳列當期損益數。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處分損益及已實現匯兌損益等帳列當期末分配盈餘數。

註3：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接軌，修訂後公開揭露格式自107年度開始適用，且不追溯調整前期金額。